

山航关于继续暂停承运菲律宾始发

经第三国中转赴中国旅客的通知

各销售单位：

根据疫情防控需要，山航继续暂停承运由菲律宾始发经第三国中转赴中国的旅客。现将相关机票退票规定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客票适用范围

由山航实际承运的首尔至青岛或烟台的324客票，且前序航班为菲律宾至韩国。

二、客票适用时间

需同时符合：

- 1、购票日期：2020年10月22日15时（不含）前；
- 2、旅行日期：2020年10月26日0时（含）之后。

三、退票规则

在客票有效期内，可通过原出票地办理非自愿退票，免收退票手续费。

四、退票材料

前段菲律宾航班的机票信息以及菲律宾签证信息。

五、其他适用条件

根据《关于山航暂停承运菲律宾始发经第三国中转赴中国旅客的通知》变更的客票，同样适用此规定。

山东航空公司营销委

2020年10月22日